



191770 – 向非穆斯林散发含有《古兰经》经文的宣教的小册子和传单的教学法律例

السؤال

散发含有《古兰经》经文的宣教的小册子和传单的教学法律例是什么？尤其是如果我们知道这些纸张最终会扔到垃圾箱和街道，因为它大都是针对非穆斯林的。我们是不是应该避免类似的活动？只有干净的人才可以触摸《古兰经》！我们既然知道他们不是干净的，可以把这些传单发给他们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分发宣教的传单和小册子，是召人信仰真主的正义的工作之一，许多人都会从中受益；尤其是非穆斯林，这是传播真主的宗教的一种方法，向世人树立证据，向他们传达真主的使命，但是这项工作应该遵循原则，深思熟虑，采取相应的方式方法；在不违反伊斯兰教法律例的情况下达到令人满意的目的。

第二：

含有《古兰经》经文的宣教的小册子和传单，不能按照《古兰经》的教学法律例对待它，不能说触摸这些传单的人就是在触摸《古兰经》；因为其中除了《古兰经》的经文之外，还有其他的内容；其教法律例与教法和经注等书籍的教法律例一模一样；异教徒和不干净的人可以触摸。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给希拉克略的书信中所写的经文，只是意味着通信，书信和教法书籍中的经文都是可以触摸的，不能按照《古兰经》来对待。”《穆额尼》（1 / 109）

谢赫伊本·巴兹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一些的学者主张异教徒也可以触摸《古兰经》，如果他有希望信仰伊斯兰教，他们的证据就是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曾经给罗马皇帝希拉克略的书信中写了这一节经文：“你说：“信奉天经的人啊！你们来吧，让我们共同遵守一种双方认为公平的信条：我们大家只崇拜真主，不以任何物配他，除真主外，不以同类为主宰。”如果他们背弃这种信条，那末，你们说：



“请你们作证我们是归顺的人。”（3:64）他们说“这一节经文是真主的经典《古兰经》当中的一节经文，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给希拉克略写了这一节经文；事实上这件事情并不能作为证据，它只能说明可以书写真主的经典《古兰经》中的一两节经文；至于把整本《古兰经》交给异教徒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没有这样做过。”《伊本·巴兹法太瓦全集》（24 / 340-341）

第三：

如果这些书籍或小册子被翻译成另一种语言，不是阿拉伯语的，那么这件事情更容易了，异教徒可以触摸除阿拉伯语之外的其它语言的《古兰经》译本，哪怕是翻译了所有章节的全译本也可以，因为《古兰经》译解其实就是对《古兰经》含义的一种注释，并不能按照《古兰经》的教法律例对待它。异教徒可以触摸《古兰经》经注和宗教知识的书籍，唯有轻视和侮辱的情况例外。

总而言之：

可以发行这样的宣教的小册子和传单，哪怕其中包含着《古兰经》的一些经文，或者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的圣训也可以，异教徒可以触摸和阅读它；因为其中有许多巨大的益处，比如了解真主的宗教，传达真主的使命，为他们树立证据，希望他们信仰伊斯兰教的利益是首当其冲的，远远高于其他的弊端；禁止印刷针对非穆斯林的这些书籍和传单，会失去许多益处，缩小号召异教徒信仰真主的宣教的道路。

如果把这些小册子扔到垃圾箱，这是教法不允许的，但是教法只禁止亲手这样做的人，至于进行印刷和发行这些小册子、为其花费钱财的人，他们可以获得自己的报酬，他们不会因为别人的行为而获罪。

如果能够在上面书写警示语，比如不要把它扔到污秽的地方，或者把它放置在适合的地点等，这是更好的。

真主至知！